

证券代码： 600738

证券简称： 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 2023-004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黄成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黄成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财务总监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规定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在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董事会指定公司总经理洪一丹女士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成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中黄成安先生认购了58万股，占本次计划授予总量的5.61%，并担任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黄成安先生辞职后，其权益将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和《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则予以处理，其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职务将由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大会进行补选。

黄成安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黄成安先生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给与充分的肯定并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4 日